

关于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

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8333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经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11 月 12 日证监许可【2019】2249 号文准予募集注册，已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起面向全社会公开募集，原定认购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24 日。为充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以及《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和《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的有关约定，经本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与本基金相关销售机构协商，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。其中，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网上交易系统/电子交易直销前置式自助前台（具体以本公司官网列示为准），募集截止日提前至 2019 年 12 月 23 日，即 2019 年 12 月 24 日（含当日）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。除基金直销机构之外的其他销售机构募集截止日提前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，即 2019 年 12 月 21 日（含当日）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。

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服电话：4008888606 咨询有关详情，或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igwfm.com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，请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官网、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《上海证券报》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